

附件 3

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工作公示信息表

项目名称	浙江明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养殖废弃物处理及资源化利用设备生产建设项目		
项目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于城镇振兴路 399 号		
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引进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负责人	顾超	联系电话	151 0583 6271
公示信息类别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控制效果评价与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报告编制单位	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计腾飞 138 1904 9834
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单位	/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p>评审（验收）情况（包括评审验收时间、主持人、评审验收人员、评价结论、评审及验收意见等）：</p> <p>我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组织职业卫生专家和本单位有关人员，对《浙江明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养殖废弃物处理及资源化利用设备生产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评审稿）》（编号：ZJXH(ZP)-210024）进行评审。本次评审会议由本项目负责人顾超主持。</p> <p>一、总体性评价</p> <p>1、对施工过程中及建成后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工作场所、工艺设备、技术材料等描述较完整、准确；</p> <p>2、对建设项目施工过程中及建成后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及对劳动者健康危害程度的分析和评价较全面、客观、准确；</p> <p>3、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类型判定准确；</p> <p>4、对建设项目施工过程中及建成后拟设置的职业病防护设施和个体防护用品分析与评价基本正确；</p> <p>5、对职业卫生管理机构设置和职业卫生管理人员配置及有关制度建设的建议符合要求；</p>			

6、针对建设项目施工过程中及建成后提出的职业病防护措施和建议合理、可行，基本能满足保护劳动者健康的要求；

7、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结论正确。

二、评审结论

评审组同意通过本《评价报告》。

评审组名单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郑步云	嘉兴市卫生监督所	主任医师
丁丰	海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主任医师
王佳	嘉兴嘉卫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内容较多可另附后)

评审(验收)意见的整改落实情况:

评审组同意通过本《评价报告》

(内容较多可另附后)

制表人: 顾超 制表日期: 2022年12月02日 联系电话: 151 0583 6271

【★注: 建设单位应当在评审(验收)完成之日起20日内进行信息公布】